

# 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院務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4 年 11 月 23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人文館三樓會議室 (J304)

主 席：劉院長榮義

記錄：羽希·哈魯斯

出 席：如簽到表

林昭慧

## 壹、主席致詞

感謝委員出席與會，共為院務奉獻心力。

## 貳、報告事項

(略)

## 參、提案討論

### 提案一

案由：請審議「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教師及升等審查要點」修正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據人事室 104 年 11 月 4 日(1049005359、1049005360、1049005361)、11 月 6 日(1049005421)公函辦理。【附件 P.1-P.10】
- 二、「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」修正及新訂之「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」，業經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依規定本院及各系應配合辦理法規及升等表格修正事宜。【附件 P.11-P.22】
- 三、「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教師及升等審查要點」及修正對照表請參閱【附件 P.23-P.56】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### 提案二

案由：請討論教師以「教學著作」升等之教學 B1、B2 所佔百分比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爰因此次新增教師得以「教學著作」升等，其

#### 配分標準：

- (一) 研究：25%
- (二) 教學：60%
- (三) 服務：15%

#### 升等評審內容：

- (一) 研究：「現任職級之研究計畫獎助、產學合作及其他學術研究成果」，分 Aa 及 Ab 二項，Aa 占 25%，Ab 占 75%。

(二)教學：分為 B1 外審成績 (占 75%~85%) 及 B2 非外審成績 (占 25%~15%)  
二項。

有關 B1、B2 所佔之百分比，請討論。

二、「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教師升等評分表 (教學著作)」草案，請參閱  
【附件 P.57-P.58】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肆、臨時動議**

無

**伍、散會**

下午 1:10